

龙岩市永定区城郊镇人民政府文件

永郊政〔2023〕43号

关于印发《2023年永定区城郊镇持续深化 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两委、镇直有关部门：

现将《2023年永定区城郊镇持续深化推进农村集体“三资”
管理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
彻落实。

永定区城郊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9日

2023年永定区城郊镇持续深化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提升“点题整治”质效，持续深化推进“整治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合同不规范、个别资产资源被无偿占用等问题，维护群众利益”专项行动，健全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制度和长效机制，根据区纪委监委工作要求及市、区农业农村局部署，特制定本方案。

一、整治重点

一是加强问题排查整改，持续整治村集体资产资源“低价包”“长期包”“权力包”“冤大头包”问题和集体“三资”被侵占问题。二是拓宽财务公开渠道，通过福建省基层小微权力监督平台及时公开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信息，将纳入福建省乡村振兴资金在线监管平台的村级财务从内网转向外网公开。三是探索开展经济合同公开试点，解决村级财务公开不及时、内容不完整、流于形式等问题。四是加强农村集体“三资”审计监督，重点围绕村级财务收支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抽取2个村开展村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二、整治举措

(一) 推进问题排查和整改(11月15日前)。组织人员对村集体资产资源“低价包”“长期包”“权力包”“冤大头包”问题和集体“三资”被侵占问题持续开展自查和排查，对群众举报或排查发现的合同不规范、个别资产资源被无偿占用等问题，逐村建立问题台账，逐一分析梳理，提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确保逐一整改到位。

(二) 推进线上监督(10月20日前)。加大福建省农村集体资产线上监督平台和闽政通APP互联互通,镇村两级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进一步提高线上监督平台知晓度,引导和发动农民群众在线反映举报农村集体经济合同管理不规范、集体资源资产被侵占等问题。群众留言应在5个工作日内受理,受理后各村要马上进行预调查,区里再做进一步核实,30日内核实反馈,推动问题整改到位。加强对群众留言办理情况的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曝光一批典型案例。

(三) 强化审计监督(11月底前)。9月底前完成村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届中审计工作,按要求抽取2个行政村进行任期审计,7月底前把审计名单报区农业农村局经管站,10月底前向区农业农村局提交审计村审计报告。对审计中发现的集体资产和资金被侵占、集体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11月底前完成整改;涉及国家工作人员及村干部违规违纪的,及时移交纪检监察部门处理。

(四) 推进监管信息网上公开(10月底前)。一是“三资”监管信息公开。通过福建省基层小微权力监督平台,及时向村民公开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信息。二是村级财务公开。继续推行按季度将村级财务收支统计简表和村级财务公开图片上传至乡村振兴资金在线监管平台,10月19日前基本实现村级财务网上公开从内网转向外网公开。三是完善平台信息。各村要在8月14日前录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信息,实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可通过外网实时查询本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情况。

(五) 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10月19日前)。利用“龙岩市农经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和拓展升级的“龙岩市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平台”功能,提升集体资产管理信息化水平。今

三、保障措施

后将开展集体经济合同网上公开，将农村集体资产信息和经济合同要素信息录入平台系统，使集体资产在线监管、集体经济合同网上公开。

(一) 强化组织领导。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是省纪委监委公布的13项2023年度“点题整治”项目之一，各村要充分认识到深化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强化工作措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二) 定期调度推进。继续实行专项整治“双台账”（问题台账、工作台账）月报制度，每月一通报，各村在每月19日前将“双台账”和月度工作小结报送镇经营站。

(三) 加强调研督导。适时开展专项整治成效考核，对村集体“三资”管理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进度、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督导，并形成督导报告，对进度慢和群众反映问题线索较集中的村开展专项督办。

(四) 加强宣传培训。要充分利用新媒体、微信群、村务公开栏等各种媒介，大力宣传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重点内容、推进举措、时间安排等有关内容，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提升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知晓度、参与度。镇经营站要加强对各村业务指导，及时发现解决整治工作的难点、堵点，进一步提高“三资”监管水平和平台使用效能。

附件：1. 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情况表

2. 深化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整治情况汇总表

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工作情况表

行政村（盖章）：城郊镇_____村

填报日期：2023 年 月 日

整治的重点 问题	整治时间及 进度安排	1. 推动 整改问 题数	2. 推动 建立和 完善制 度数	3. 通报 曝光		4. 公布 成果		5. 工作成效	6. 整治工作存在问题	备注
				批次 数	案件 数	批次 数	项目 数			
1. 集体经济合同不规范问题。 2. 非法侵占集体资金资产资源问题。 3. 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不健全问题。	2023 年持续 深化推进整 治工作									
注：表格内容每月更新一次（无变化的项目可不更新），每月 19 日前报送，重要情况随时报送。										

包村领导：

村党支部书记：

填报人：

联系方式：

深化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整治情况汇总表

附件 2

行政村：

填报时间：2023 年 月 日

序号	指标名称	2021 年	2023 年	其中
1	已完成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个）			
2	开展村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个）			
3	“三资”被侵占方面	1. 资源资产被侵占问题（个）		
		2. 已整改问题（个）		
		其中：收回资金、资产总额（万元）		
		收回资源面积（亩）		
4	“三资”合同不规范方面	1. 核查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数量（份）		
		其中：不规范合同数量（份）		
		2. 核查经济合同涉及金额（万元）		
		其中：不规范合同涉及金额（万元）		
		3. 已整改合同数量（份）		
		其中：（1）明显违背合同的超长期合同数量（份）		
		（2）超低价合同数量（份）		
		（3）未经民主程序，暗箱操作的合同数量（份）		
		（4）未按时收到价款的合同数量（份）		
		（5）未签订书面合同的数量（份）		
		（6）未定约束条款的“冤大头包”合同（份）		
		（7）其他（份）		
		4. 收回拖欠租金（万元）		
		5. 增加租金（万元）		
		1. 财务收支管理不规范问题（个）		
		2. 已整改问题（个）		
		3. 清退、收回金额（万元）		
5	财务管理不规范方面	1. 案件数量（件）		
		2. 案件涉及的金额（万元）		
		培训（场次）		
6	移交纪检监察部门	培训（人次）		
		各类媒体宣传（次）		
		宣传培训		
7				

包村领导：

村党支部书记：

填报人：